

## 瑞士信貸銀行（1856 年）：全能銀行模式—— 概述與總結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近一個半世紀以來，Paradeplatz（閱兵廣場）北側那座砂岩宮殿一直是瑞士銀行業的視覺象徵。攝影師想表現蘇黎世的財富時會把它攝入取景框，財經記者則用它的地址來指代樓內的機構。這座建築屬於 Schweizerische Kreditanstalt（瑞士信貸銀行），1997 年後稱為 Credit Suisse，由 Alfred Escher 與蘇黎世一批政界人士和紡織工業家於 1856 年夏天創立。<sup>1</sup>當這家銀行在 2023 年和 2024 年併入 UBS 時，政治光譜各方的評論者都援引了同一個創立故事：一位鐵路企業家希望瑞士鐵路由瑞士銀行來融資，一次令發起人都感到驚訝的超額認購股票發行，以及一種將資本募集與直接投資企業結合在一起的新型機構。這個故事的梗概廣為人知，但其細節、其在國外的先例以及其對瑞士金融中心結構的影響卻鮮為人知，值得細加審視。

本章追溯 Kreditanstalt 從構想到第一次世界大戰前夕的歷程。本章首先介紹創立者所借鑑的法國和德國模式，尤其是 Pereire 兄弟於 1852 年在巴黎創立的 Société Générale du Crédit Mobilier，以及 1853 年在達姆施塔特創立的 Bank für Handel und Industrie。繼而轉向這家新銀行要解決的瑞士特有問題：依據 1852 年聯邦《鐵路法》成立的私營鐵路公司依賴從國外籌集的資本，人們擔心外國金融家會

## 瑞士信貸銀行（1856 年）：全能銀行模式——概述與總結

憑藉其財力取得對鐵路網的控制。接下來描述 1856 年 7 月的創立、非同尋常的公開認購和第一屆董事會，然後是銀行早期在鐵路和工業融資、外國證券發行以及創辦新金融公司方面的業務，其中包括 1857 年的 Schweizerische Rentenanstalt（瑞士人壽保險公司）和 1863 年的 Schweizerische Rückversicherungs-Gesellschaft（瑞士再保險公司）。後面各節討論公司治理以及民主派對“Escher 體系”的批評、至 1914 年數十年間的危機與整合、同時期蘇黎世的其他銀行，以及全能銀行作為瑞士大型銀行業典型形態的興起。最後一節簡要展望 Credit Suisse 的終結，對此的詳細論述屬於 G 部分。

本書的三個視角在這一主題上交匯得尤為有力。對歷史學家而言，Kreditanstalt 是一個案例，說明一種機構模式如何跨越國界傳播，以及一個小國如何使一項外國發明適應本國的政治經濟。對律師而言，它是在聯邦《債務法》出台之前依據州法設立的股份公司的早期範例，其章程和治理所確立的模式一直延續到現代銀行法中。對從業者而言，它標誌著蘇黎世擁有了一家能夠以該市私人銀行家無法企及的規模承銷大型發行、持有參股並向工業放貸的機構。由此發展起來的全能銀行成為瑞士大銀行的主導形態，至今仍體現在碩果僅存的唯一一家此類機構之中。Escher 本人所處的時期、他的鐵路以及 Gotthard 項目分別在第 D.I 章和第 D.VI 章討論而作為 Kreditanstalt 民主對立模式的 Zürcher Kantonalbank（蘇黎世州立銀行）則是第 D.V 章的主題。

### 1 註釋

1. Historisches Lexikon der Schweiz (HLS), Jan-Henning Baumann, “Schweizerische Kreditanstalt (SKA)”, 2012 年 11 月 27 日版本, <https://hls-dhs-dss.ch/de/articles/041821/2012-11-27/>。該條目指出創立者為在 Escher 領導下的紡織工業家和政界人士，並記載了 SKA 於 1997 年併入 Credit Suisse Group。

## 2 結論

Schweizerische Kreditanstalt 誕生於一種政治與經濟上的盤算。1852 年的聯邦《鐵路法》將鐵路建設交給私營公司，而這些公司的資本需求遠遠超出瑞士私人銀行家所能提供的程度。外國金融家願意提供資本，卻期望以此換取影響力。領導著 Nordostbahn（東北鐵路公司）、蘇黎世自由派並一度領導國民院的 Alfred Escher 的回應是：引進 Pereire 兄弟於 1852 年在巴黎建立、並由 Mevissen 及其合作者於 1853 年在達姆施塔特加以改造的機構模式。他接受了萊比錫的 Credit-Anstalt 作為創始合作方，同時把總部、章程和管理層都留在蘇黎世。1856 年 7 月的公開認購數倍於計劃發行額，為銀行奠定了廣泛的信任基礎，而股份分配則使控制權保持在蘇黎世精英圈子之內。

最初的幾十年既有成功，也有困難。銀行為 Nordostbahn 融資、承銷鐵路證券、向紡織和機械製造業放貸、協助創辦 Rentenanstalt 和 Swiss Re，並迅速成為瑞士最大的銀行。它也曾因風險集中、管理經驗不足以及 19 世紀 60 年代的虧損而陷入困境，被迫進行重組並採取更為保守的信貸政策。19 世紀 70 年代的鐵路危機和 Gotthard 項目的財務困境使 Escher 失去董事長職位長達三年。民主運動抨擊“Escher 體系”，並創立了 Zürcher Kantonalbank 作為公共對立模式。儘管如此，Kreditanstalt 經受住了這些考驗，遷入 Paradeplatz 上的宮殿，為國際鐵路和電力投資發展了融資公司，開始向投資者發佈資訊，並自 1905 年起建立了全國性的分行網絡。

到 1914 年，Kreditanstalt 已成為瑞士全能銀行的原型，將存款、信貸、發行、證券和資產管理業務集於一家機構之中。圍繞著它，Bank in Winterthur、Eidgenössische Bank、Leu & Co. 以及蘇黎世州立銀行構成了多元化的銀行格局，使蘇黎世成為瑞士商業銀行業的領先中心。私營全能銀行與公營州立銀行並存的二元結構、大銀行在 Paradeplatz 的集中、銀行與保險公司的集群，以及經由蘇黎世

## 瑞士信貸銀行（1856 年）：全能銀行模式——概述與總結

中介機構輸出瑞士資本，都在這幾十年間成形。2023 年 Credit Suisse 的終結為始於 1856 年的這段機構歷史畫上了句號，而 Kreditanstalt 所創造的模式仍在持續界定著蘇黎世金融中心。

### 3 五句話概括

1. Schweizerische Kreditanstalt 於 1856 年 7 月 5 日在 Alfred Escher 的領導下在蘇黎世創立，以萊比錫的 Allgemeine Deutsche Credit-Anstalt 為創始合作方，目的是以瑞士為基地為私營瑞士鐵路——尤其是 Nordostbahn——提供融資。
2. 這家新銀行以 Pereire 兄弟的 crédit mobilier（巴黎，1852 年）和 Darmstädter Bank（1853 年）為藍本，將公司創辦、證券發行和參股結合在一起，其公開認購數倍於計劃發行額。
3. 在經歷早期虧損和 19 世紀 60 年代的重組之後，該銀行成為瑞士最大的銀行，協助創辦了 Rentenanstalt（1857 年）和 Swiss Re（1863 年），於 1876 年遷入 Wanner 設計的 Paradeplatz 宮殿，並將業務擴展至國際融資公司。
4. 民主運動抨擊“Escher 體系”中的權力集中，並於 1870 年創立了 Zürcher Kantonalbank，使瑞士銀行業形成了私營全能銀行與公營州立銀行長期並存的二元格局。
5. 到 1914 年，Kreditanstalt 已成為瑞士全能銀行的原型；儘管 Credit Suisse 已於 2023 年和 2024 年併入 UBS，它所創造的機構模式至今仍在塑造蘇黎世金融中心。

---

僅供一般參考。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

網上版本：[hk.helveticaregister.com/zurich-schweizerische-kreditanstalt-1856-the-universal-bank-model-overview-and-summary](https://hk.helveticaregister.com/zurich-schweizerische-kreditanstalt-1856-the-universal-bank-model-overview-and-summary)